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賴律宗
電話：03-5216121分機324
電子信箱：010319@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地政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11001858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00185858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00185858_ATTACH2.PDF)

主旨：函轉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之大陸地區人民身分與認定事宜1案，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110年12月10日台內地字第1100267127號函辦理。

正本：新竹市地政事務所

副本： 電子公文
2021/12/13
14:28:59
交 換 章

登記課 110/12/13 14:45



1100010360

有附件